

证券代码：400072

证券简称：众和 3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6 月 3 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吴斌鸿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吴标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吴斌鸿先生代为表决。

董事熊为民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董事长辞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需重新选举董事长。董事会推选熊为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副董事长辞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需重新选举副董事长。董事会推选吴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裁白羽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总裁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基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董事会聘任熊为民先生担任公司总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辞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聘任吴斌鸿先生、刘国玉先生、江子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陈庆云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董事会聘任吴斌鸿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庆云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聘任吴斌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